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 關於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發行公告

茲提述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2010年3月25日作出的董事會決議公告、日期為2010年4月2日的股東通函、日期為2010年5月18日的股東年會投票表決結果的公告及日期為2010年8月18日的海外監管公告，當中分別載有關於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並上市方案的詳情、關於本行股東批准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情況及關於申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事宜獲得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審核通過的公告。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本次本行共發行人民幣250億元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A股可轉債」)，每張面值為人民幣100元，共計250,000,000張。A股可轉債按面值發行，初始轉股價格為人民幣4.20元/股。A股可轉債的期限為發行之日起6年，即自2010年8月31日至2016年8月31日。A股可轉債的票面利率為：第一年0.5%、第二年0.7%、第三年0.9%、第四年1.1%、第五年1.4%及第六年1.8%。

有關發行A股可轉債的條款及發行安排的詳情載於本行於本公告日期在上交所指定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公告」、「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及「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摘要」。亦請參見本行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於今日所刊登的相應海外監管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0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姜建清先生、楊凱生先生及王麗麗女士；非執行董事環揮武先生、高劍虹先生、李純湘女士、李軍先生、鄺錫文先生及魏伏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錦松先生、錢穎一先生、許善達先生、黃鋼城先生、M·C·麥卡錫先生及鍾嘉年先生。